

东莞市交通运输局

交通行政许可决定书

申请流水号：20210312102737976 编号：东交建〔2021〕0009 号

东莞市莞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 提出 公路工程施工许可 申请。

经审查，你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 《关于修改〈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〉的决定》（交通运输部令 2011 年第 11 号） 规定的条件、标准，根据《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四、三十八条的规定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，原则同意你单位办理 东莞至番禺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工程 K44+394.2 ~ K50+174（施工第 3 合同段）施工许可 的申请。

